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区委巡察办是在区委领导下执行独立预算的行政单位。2022年区委巡察办在编人员12人，设有两个巡察组，一个下属事业单位巡察信息中心。主要职能有：

1、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巡察工作情况，传达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并接受上级巡视巡察办的领导。

2、负责对接上级巡视巡察办、巡视巡察组的日常联络工作，及时报送有关信息资料。

3、负责统筹、管理、协调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

4、承担综合协调、调查研究、督察督办、情况通报、制度建设、服务保障等工作。

5、对巡察发现的普遍性、规律性问题进行综合、分析和研究，形成专题报告，为区委决策服务。

6、对上级巡视巡察办、巡视巡察组、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及其巡视巡察移交的事项进行督办。

7、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8、受理干部群众对巡察工作人员的举报和反映，提出处理意见。

9、负责巡察信息处理和宣传公开工作。

10、建立工作档案，负责巡察工作文书的建档、保管和使用。

11、督促检查区委巡察反馈意见的落实整改。

12、办理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210.8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各项巡察工作顺利开展和人员工资及各项福利待遇的落实。2022年区委巡察办圆满完成了两轮常规巡察、一轮市级提级交叉巡察的工作任务，对村社区开展了未巡先改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区委巡察办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是保障人员工资及各项福利待遇和办公运行经费，并严格落实中央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严把“三公”经费使用关。2020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万元。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均未超预算。

区委巡察办本着厉行节约的财政开支原则，严格控制各项办公经费的开支，以最小成本保障办公正常运行。

（二）项目支出

区委巡察办项目支出包括巡察专项经费、纪检监察补贴。该专项经费确保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范围控制经费开支。

**四、资产管理情况**

区委巡察办资产按类别分为办公通用设备、家具用具，截止2022年12月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8.58万元。计提累计折旧8.97万元。对资产的配置计入财务固定资产明细账，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配置严格按规定标准配备，资产处置实行报批审核。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区委巡察办开展五届区委两轮常规巡察、开展一轮市委提及交叉巡察，对村社区开展了未巡先改工作。着力促进了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合理合规支出，各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完善。年初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时，不够准确完整。

2.预算执行未完全到位。实际执行过程中，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增加专项工作开展，导致经费开支增加幅度较大。